



宣布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之中期業績、宣派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 2008 年上半年的集團營運盈利（未計單次性項目）上升 5.4% 至 5,254 百萬港元，而總盈利（包括單次性項目）則下跌 8.5% 至 5,610 百萬港元。
- 綜合收入增加 11.6% 至 27,534 百萬港元。
- 香港電力業務盈利上升 7.6% 至 4,040 百萬港元；而收入則增長 4.5% 至 14,951 百萬港元。
- 第 2 期中期股息為每股 0.52 港元。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電控股董事會，欣然呈述集團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六個月期間財務業績

中電集團於 2008 年上半年的總盈利為 5,610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 8.5%，原因是去年業績包括了出售台灣和平電廠予 OneEnergy 的單次性收益 1,030 百萬港元。

中電集團於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營運盈利為 5,254 百萬港元，較去年上升 5.4%。

集團各項主要業務，包括香港的電力業務，以及在中國內地、澳洲、印度與東南亞及台灣的投資項目，均在過去六個月對營運盈利作出貢獻。雖然

基本營運盈利穩健，但卻受到多項特殊項目或事件（包括於 2007 年同期所發生的）所影響。

舉例說，雖然澳洲 TRUenergy 的基本業務表現理想，但盈利卻出現下跌，原因是澳洲電力市場價格波動，去年電力買賣合約估值產生未變現收益，但今年則為未變現估值虧損。東南亞投資項目的盈利表現遠低於 2007 年上半年，原因是中電將持有的和平電廠權益售予與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各佔 50% 股權的合營企業 OneEnergy 後，其股權由 40% 攤薄至 20%。另一方面，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盈利」，包括往期稅項調整，則由 4 百萬港元增至 454 百萬港元，主要是因香港利得稅率下調而撥回遞延稅項撥備所致。

有關集團及個別業務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已詳載於《中期報告》之中。

## 中電的財政狀況

平日注視金融局勢的中電股東（不僅只關注所持有的中電股份），當會留意到環球經濟的表現及其增長放緩趨勢、多個股票市場顯著下挫，以及信貸供應緊縮等課題日受關注。經濟衰退之說也許言之尚早，但整體金融和經濟前景無疑不及過去幾年般明朗。

電力業務向來需要作出龐大的資本投資，牽涉可用年期動輒數十年計的資產。我們的投資決定一定要從長遠角度出發，目光要超越經濟周期的短期波動。有些情況下，中電會放棄進行某些只可能帶來短線利益的投資或避免採用較進取的資本結構，但我相信長線而言，中電審慎的理財方針依然是達致業務的持久發展，並為股東帶來穩定和可觀盈利的最佳方法。我們的目標，是建立和維持強勁的經常性盈利和穩健的資產實力。

細看中電在 2008 年首六個月完結後的財政狀況，我相信我們在達致上述兩個目標方面進展理想。總盈利和營運盈利均基本符合預期，而資產狀況亦維持穩健。

我們在資本結構、派息和管理可用資金方面沿用均衡的理財政策。雖然目前信貸市場收緊，但我們仍有足夠的靈活性和能力去把握符合我們投資準則的投資機會。

儘管集團的信貸評級於近數月被下調，但仍維持在良好的投資級別水平，有利我們在必要時向外籌集融資。

簡單來說，我相信這份中期業績反映在經濟氣候日趨波動和不明朗的情況下，中電的財務策略維持妥善平衡，在審慎控制財務風險之餘，亦能提升股東價值。

## 燃料價格

燃料成本一向是中電營運成本的一個主要元素。在過去近 12 個月，全球能源價格飆升，中電營運或投資的電廠所需要的燃煤和燃氣也不例外。雖然能源價格上升對集團內地業務的影響較大，但我也希望扼要回顧集團各項業務因而所受到的影響，以及我們如何嘗試控制或紓緩這些衝擊。

雅洛恩電廠是我們在澳洲最大的發電資產。該廠能夠使用鄰近褐煤礦的燃煤，所以大致上不受燃煤價格上升的影響。我們在印度、泰國和台灣投資的電廠，根據相關的購電協議，可以將燃料成本轉嫁予個別的購電商。但是，視乎每份購電協議的條款，該等保障的範圍和程度各有不同。以和平電力為例，收回成本的幅度與台灣電力（我們的購電商）本身的燃煤成本掛鈎，而且燃料成本上漲與收回成本還存在時間差異。在香港，根據現行管制計劃及將於 2008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新管制計劃，中電可透過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將燃料成本轉嫁予客戶，令中電為龍鼓灘和青山電廠採購發電燃料時不會產生溢利或虧損。然而，燃料價格近期暴漲，難免會對香港的整體電力成本構成壓力。

自 2007 年底以來，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投資項目飽受煤價大幅攀升影響，導致 2008 年上半年內這些投資所產生的營運盈利整體下降了 28 百萬港元。視乎個別電廠的燃煤來源而定，影響的程度各異。舉例說，在六個月的回顧期內，倚靠進口燃煤的廣西防城港電廠的燃煤成本上漲了 50%。另外，中電持有權益的山東電廠的燃煤成本上升約 40%，而中電國華以及我們擁有投資的安順和神木電廠所受的影響則較輕微。近期煤價暴漲，但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為了抗衡本地通脹，並不願意讓加幅轉嫁至購電商而最終加重消費者的負擔，因此內地所有燃煤發電廠均受影響，並非只限於中電持有權益的項目。儘管當局已採取措施平抑價格，但煤價於近數月仍持續上升，於 2008 年 7 月 1 日開始上調的電價也只能減輕部分影響。無論如何，我們並不認為現在的情況可以長期持續。透過改善燃煤的開採和運輸配套，加上較均衡的監管和定價機制配合，假以時日，應能創造一個較佳環境，以更有效地管理燃煤成本，支持中國內地的發電事業。

展望未來，沒有人能預測燃煤和燃氣價格的走勢。然而，中電會繼續積極管理有關成本，包括訂立長期燃料採購協議、與信譽良好的燃料供應商建立長遠關係，以及訂立以公平方式將燃料成本轉嫁予購電商的購電協議。

## 增長

我剛才指出，中電需要在審慎理財與提升股東價值之間取得平衡。2008年上半年，中電繼續分配財務資源加強在亞太區電力行業的發展。這方面的重要一步，是中電印度在激烈的競投過程中，成功投得哈里亞納邦（Haryana）哈格爾（Jhajjar）的 1,320 兆瓦燃煤發電項目。哈里亞納邦政府已於 7 月向中電發出該項目的中標意向書。我們正跟進安排，如簽訂購電協議、訂立工程、採購及建造合約，以及簽署所需的融資協議。集團自 2002 年首次進軍印度市場，主要於古加拉特邦 **Paguthan** 單一經營一項 655 兆瓦燃氣發電資產。集團投得哈格爾項目，標誌著集團在印度的業務發展又向前邁進。

環境問題，尤其是化石燃料發電令大氣上層的碳水平上升，令全球暖化風險不斷增加，對我們目前的思維及長遠決策均產生重大影響。中電於 2007 年 12 月公布《氣候願景 2050》，訂下大幅降低發電組合中碳強度的長遠目標。鑑於全球社會需要協力回應災難性氣候轉變帶來的威脅，中電降低碳強度乃義不容辭，並且是管理「碳風險」對業務所產生的負面影響（包括碳排放政策、規例及相關稅項）的重要一步。其中一個例子是現時澳洲對減少碳排放及引入排放交易計劃的討論。該計劃的最終架構仍未清晰，因此難以準確評估對 **TRUenergy** 業務造成的影響。澳洲聯邦政府在 7 月中旬發表綠皮書，建議為燃煤發電商提供有限度、即時的單次性直接資助，但金額或分配方法尚不得而知。澳洲政府承諾提供某種形式的補償，方向正確，但補償建議的細節亦需要清晰明確。除非細節出台，否則排放交易計劃及相關財務安排，最終會否對雅洛恩電廠的運作及其中、長期的經濟價值構成重大影響，仍是未知之數。**TRUenergy** 對澳洲有關碳排放的討論表現積極，理據清晰。我們將繼續倡議，並支持建立一個機制，可讓澳洲政府達至其政策目標之際，亦確保有關成本能公平分擔，致使新機制對現有投資、供電可靠度及電價造成的干擾能得到適當的評估及管理。

在這個情況下，中電發電容量的增長，必須配合集團穩定而大步邁向無碳／低碳發電的目標。在這裏，我對集團在今年首六個月發展可再生能源業務繼續取得的進展感到鼓舞。集團的風力發電組合繼續急速擴張，其中印度 **Samana** 風電項目第一期已經部分完成，而緊接的第二期工程亦將展開。在中國山東省博興，中電首個生物質能項目的工程亦進展良好。集團又透過收購雲南省大理的小型水電項目，擴展在內地水力發電投資。在太陽能發電方面，集團透過投資 **Solar Systems**，於澳洲維多利亞省參與興建全球其中一座最大型的太陽能光伏發電廠，並展望在亞洲其他地區推行這項技術。

## 展望

集團與香港政府就新的管制計劃達成協議，使集團在港電力業務得以穩定發展。為達成協議，中電股東接受將電力業務可能賺取的投資回報由最多15%大幅降至9.99%。平衡利害，我們相信這個做法是正確的，有利於建立一個長遠的規管架構，讓中電能作出維持供電可靠度及進一步改善環境所需的持續投資。

在這些投資項目中，最重要和最迫切的莫過於興建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和相關基建。2002年，我們已開始提醒政府，集團在南中國海崖城13號氣田的現有氣源將迅速消耗，因此需要獲得液化天然氣作為替代氣源。在過去六年，我們積極推行該項目的規劃工作，包括選定大鴉洲為站址、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和相關工程及設計工作（按選址的具體情況進行，現已接近完成），以及訂立購買液化天然氣的初步協議。在供應緊絀的能源市場上，此舉實為艱巨。

在2008年6月30日向立法會作出的簡報中，政府認同就崖城13號氣田的問題必須於2013年以前取得替代氣源。為香港引入液化天然氣，對維持中電的供電可靠度及達致2010年的減排目標，因而至關重要。關於新管制計劃的討論已成過去，而液化天然氣站項目的籌備工作也已大致完成，中電及合作夥伴埃克森美孚已可隨時啟動這個既必需又迫切的項目。我們已完成本份、準備就緒，並深信有能力完成整個項目。然而項目的未來，現在掌握在政府手裏，我們只能靜待其決定。

由於中電在波動的經營環境中成功保持強健的財政狀況，我們有潛力發揮財政實力和技術專長，在亞太區其他地方擴展業務。

在香港以外市場，我們將繼續專注具有增長潛力的地區、資產和業務夥伴關係，把握當中的投資機會，並更加著重管理與碳排放有關的風險。鑑於《京都議定書》所衍生的國家政策及國際框架將會獎賞和激勵能避免或減少碳排放的技術發展及投資項目，我們將積極探索在區內所涉足國家於這方面所能提供的商機。

我相信公司在2008年首六個月的財務及營運表現，見證著中電仍然朝著維繫長遠股東價值的正確方向邁進。我期待再向大家匯報集團今年下半年的表現。

米高嘉道理爵士

## 營運表現

### 香港電力業務

不尋常天氣狀況加上持續提高的節能意識，致使本地售電量較去年同期減少 1.5%\*。香港於 1、2 月經歷自 1968 年以來最長的寒潮，而 6 月份的降雨量則是 125 年來所罕見。住宅客戶方面，第一季由於寒冷天氣帶動上升的供暖需求，被 5、6 月份的多雨及清涼天氣所抵銷，導致 2008 年上半年的售電量減少。商業客戶的售電量亦受天氣清涼原因和零售業增長速度放緩影響，只錄得輕微增幅。同樣基於天氣關係，以及政府於旗下建築物及設施實行節能措施，令基建及公共服務的售電量下跌。隨著更多紡織及電子廠商結業，製造業的用電量跌勢持續。

以下是期內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本地售電量增長概況：

	增加／ (減少) *	所佔本地 總售電量比率
住宅	(1.5)%	23.9%
商業	0.2 %	42.1%
基建及公共服務	(1.1)%	26.2%
製造業	(10.7)%	7.8%

由於其他省份增加向廣東省供電，故售予中國內地的電量較 2007 年同期下跌 18.9%。

包括本港及中國內地的售電量在內，總售電量較去年同期下跌 4.0%\* 至 15,633 百萬度。

\* 估計每月應計售電量的方法已於 2007 年 7 月作出修訂。為方便比較，期內的售電增長率是按照已修訂方法計算於 2007 年 7 月之前的每月售電量作為依據。

2007 年，中電宣布調整燃料價格條款帳（使中電可收回燃料成本），令每度電的平均淨電價由 87.2 港仙調升至 91.1 港仙，增幅為 4.5%。是次調升是因應國際燃料價格不斷上升而作出。

與此同時，我們亦宣布凍結基本電價。中電自 1998 年以來並無調升基本電價，並於期間向客戶作出了總額逾 40 億港元的電費回扣。

中電為提高供電素質和可靠度，以及配合基建發展項目的用電需求，於過去六個月為輸供電網絡作出了 16 億港元的資本性開支。大型項目包括興建麗翔道變電站及東南九龍 A 及 D 變電站、繼續安裝 400 千伏電線避雷器、更換葵涌 B 變電站的舊 132 千伏配電盤，以及興建第二條 132 千伏青山至機場 A 電路。此外，我們亦投入 15 億港元以加強發展發電、客戶服務及其他支援設施。

中電於 3 月底向政府提交 2008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新發展計劃，當中包括對相關供電地區內所需的新投資作出預測。該計劃正由政府進行審核。

香港可於 2010 年代初期獲得液化天然氣供應，並且落成液化天然氣站，這仍然是影響中電業務發展的關鍵因素。液化天然氣的供應安排，將確保香港市民得到可靠的供電，同時亦可達成 2010 年的主要減排目標。於大鵬洲興建液化天然氣站在 2007 年 4 月取得環境許可證後，有關的工程設計進展理想。我們現正等待政府對項目作出最後的審批。6 月份，青山發電有限公司與 BG Group plc 的全資附屬公司 BG LNG Trading 簽訂一份原則協議，以取得每年 1 百萬噸液化天然氣的長期供應。雙方擬於 2008 年內落實買賣協議。預期接收站於 2013 年完成時便可開始接收液化天然氣。此舉有助中電把燃氣用量增至佔燃料組合的 50%，並可進一步大幅減低排放量。

集團在 2008 年下半年的主要計劃及活動包括：

- 在新管制計劃協議於 2008 年 10 月 1 日生效前，取得政府對有關的發展計劃及電價調整方案的批准；
- 落實液化天然氣站項目的相關批覆；及
- 確保青山發電廠的減排項目如期進行。

## 澳洲能源業務

TRUenergy 的零售業務表現於 2008 年上半年一直強勁。於 6 月 30 日的客戶數目約為 1.28 百萬戶，較去年同期高出 7%。

其他零售商的 GreenPower 客戶（指從經政府鑑定合格的可再生能源發電商購電的客戶）數目減少，相反，TRUenergy 在拓展可再生能源電力零售市場方面繼續取得驕人進展，正逐步邁向今年達到 120,000 個環保電力帳戶的目標。TRUenergy 是今年第一季 GreenPower 客戶的首選零售商，吸納了 GreenPower 新客戶之中超過 78%（根據 GreenPower 季

度報告的資料，當中詳列澳洲消費者對此等經政府認證的可再生能源的使用程度）。

零售客戶服務和後勤資訊科技服務外判予國際商業機器公司（IBM）的進展理想，相關新系統將於本年底試運行。

TRUenergy 雅洛恩煤礦場於 2007 年 11 月發生嚴重沉降後一直進行長期的修復工程。運輸帶系統已於 2008 年 2 月全面回復運作，而所有大規模的修復工程亦已完成，預計電廠可於 2008 年下半年恢復穩定的發電能力。TRUenergy 繼續向保險公司索償，希望就煤礦場沉降而導致業務蒙受的主要損失得到補償。

此外，在聯邦政府可能引入碳排放交易計劃的情況下，雅洛恩正檢討及評估不同形式的碳排放交易並進行主要工作以作準備；另一方面亦正在研究減低營運及資本性開支的機會，以確保電廠表現以至輸電量均不會受到負面影響。

TRUenergy 現正與全球領先的集中式光伏發電技術開發商澳洲 Solar Systems 合作，在維多利亞省西北部興建全球其中一所最大和效率最高的集中式太陽能光伏發電廠，最高可達 154 兆瓦的發電容量。該太陽能發電廠預計可於 2013 年落成。此外，TRUenergy 投資 40 百萬澳元取得 Solar Systems 的 20% 股權，有利在澳洲和亞洲各地發展更多太陽能項目，配合世界各國採用可再生能源來實現大規模減排的目標。

在新南威爾斯省 Tallawarra 興建 400 兆瓦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的工程進展理想，預計可如期於 2008/09 年夏季竣工。營運架構已準備就緒，所有員工亦已接受培訓以準備接掌電廠。

鑑於能源需求不斷上升，TRUenergy 亦正準備申請「發展同意書」，以在 Tallawarra A 電廠毗鄰興建另一座燃氣發電廠。倘若申請成功，Tallawarra 電廠將會生產共 800 兆瓦的潔淨電力，足夠應付接近 50 萬名用戶的需求。

TRUenergy 的 Iona 燃氣廠已展開低壓升級項目，以增加額外壓縮能力，希望使每天的處理量增加多 120 兆兆焦耳。該升級工程的前期工程設計已經完成，現在正進行明細設計。預期土木工程於 2008 年 9 月展開，廠房建造工程於 2009 年初啓動，而投產日期則為 2009 年中。

2008 年下半年，TRUenergy 將繼續專注：

- 處理 Tallawarra 電廠投產事宜；
- 維持於資產基礎上取得最大的價值，尤其是於雅洛恩電廠；
- 提升經認證 GreenPower 零售能源產品系列的客戶人數；
- 減低客戶服務成本，為未來零售業務增長設立平台；及
- 持續積極參與業界討論，探討氣候轉變對澳洲能源業未來發展的影響。

## 中國內地

隨著第二台機組於 2008 年 1 月投入商業運行，廣西防城港項目（包括兩台各 600 兆瓦的燃煤機組）的建造工程已在符合預算的情況下提早完成。燃煤供應是我們至今面對的主要挑戰。在中電的內地發電組合中，防城港佔有獨特地位，原因是該項目使用由印尼進口的燃煤，這點正是得到地方政府支持的主要原因。然而，印尼的整體煤價顯著上升，擬為防城港電廠供應燃煤的特選煤礦場（可提供較廉宜的燃煤），尚未通過印尼政府的最終審批。

面對這些困難，中電已盡每分努力採購燃煤，而集團對廣西電網的支援，亦獲得地方政府的表揚。儘管如此，高企的市場煤價帶來重大衝擊，並再一次暴露中國電力行業規管方面的失衡狀況，就是上漲的燃料成本無法完全或即時可從購電商所取得的收入中反映。

江邊水力發電項目(包括三台各 110 兆瓦的發電機組)正在施工，主要的建造及設備供應合同已安排妥當。該項目位於四川省偏遠山區，需要廣泛開挖岩石隧道、改善道路及興建水壩。在如江邊般大面積的電廠工地管理建造工程具有難度，特別是由於陡峭和不穩定的石坡，往往會造成山泥傾瀉和泥石流事故。我們已盡力在江邊項目推行中電的安全文化，但項目本身存在的風險仍難以完全消除。

雖然四川大地震導致江邊工地範圍的岩石滑落所造成的即時破壞有限，並且無人受傷，然而，其後因陡峭山坡的岩石鬆脫，將繼續造成威脅。長遠來說，接近震央地區的修復和重建工程將會分薄包括江邊在內等建設項目的勞動資源，並會導致建材成本上升。

我們現在已超越將可再生能源發電容量提升至集團發電組合發電容量 5% 的目標。其中的一項可再生能源來自中國內地的山東威海風場。該項目於 2008 年 4 月成功向聯合國執行委員會登記為《京都議定書》下的清潔發

展機制項目。風場第一期（19.5 兆瓦）已於 2007 年五月投產，第二期（49.5 兆瓦）預計於 2008 年第三季投入商業運行。除了威海風場外，南澳風場、長島風場及雙遼風場均是中電發電組合內已登記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我們近期購入的雲南大理漾洱 49.8 兆瓦水電廠亦已於 2008 年 3 月登記為清潔發展機制項目。該水電廠正在施工中，預期於 2009 年初投產。

展望 2008 年下半年，中電在中國內地的業務重點將是：

- 繼續爭取較高的電價、減少營運和維修開支，從而提升現有資產的價值；
- 透過訂立長期供應合同及擴展燃煤供應來源，管理防城港的燃料成本；
- 在經擴展的、與中國神華能源共組的合資公司，整合所注入的發電資產；及
- 繼續發展集團的水電、風電及生物質能發電業務。

## 印度

Gujarat Paguthan Energy Corporation Private Limited (GPEC) 維持高水平的供電可用率和可靠度。於 2008 年首六個月，除了一項約 14 百萬港元的新爭議外，GPEC 的唯一購電商 Gujarat Urja Vikas Nigam Ltd. (GUVNL) 已全數支付帳款。

由於 Lakshmi 氣田（GPEC 主要的燃氣來源）蘊藏量迅速耗盡，故取得長遠的氣源安排仍是中電印度業務的首要工作。爲了紓緩燃氣供應短缺的問題，我們正積極與主要燃氣供應商訂立長遠的供氣安排，並在獲得購電商的必要批准後，維持購買現貨燃氣。於 2008 年首六個月，接近三分之二的發電量產自以高價購入的現貨再氣化液化天然氣，此舉令購電價大幅上升。雖然 GUVNL 已按時繳付所有應付款，但對 GPEC 依賴購買現貨再氣化液化天然氣的持續性表示關注。

中電印度在競投發展哈里亞納邦哈格爾的 1,320 兆瓦燃煤發電項目時，成爲提出最低均化電價的投標者。哈里亞納邦政府已於 2008 年 7 月 23 日向中電發出該項目的中標意向書，並將於 8 月份簽訂購電協議。現時已向多個主要的工程、採購和建造承辦商發出預先的施工通知。該項目包括兩台各 660 兆瓦的機組，首台預期於 2011 年 12 月投產，而第二台則於 2012 年 4 月投產。

古加拉特邦 Samana 的 100.8 兆瓦風場項目進展理想，這是按所佔容量計算，中電集團參與的最大單一風場項目。該項目的 30 台渦輪機已運抵場址，其中 16 兆瓦經已投產。第一期 50.4 兆瓦預計於 2008 年 9 月落成，而第二期則預計於 2009 年 1 月投產。

中電印度在 2008 年下半年的業務前景保持樂觀，並將專注：

- 為哈里亞納邦哈格爾項目的融資及施工取得進展；
- 競投選定的發電及輸電項目，包括發展全新項目；
- 完成 Samana 風電項目第一期及展開第二期的建造工程；
- 簽訂購電協議，並展開卡納塔克邦全新的 Saundatti 風電項目（82.4 兆瓦）的建造工程；及
- 評估風力、太陽能及生物質能等新項目的發展機會。

## 東南亞及台灣

和平電廠兩台機組的低壓渦輪機葉曾經出現問題，但現已全部更換，加上先前毀於颱風的一個圓頂煤倉已完成重建，電廠的運作將會更趨完善，可用率和績效亦會提升。煤價節節上升，對區內包括和平電力等所有燃煤電廠均造成影響。然而，和平電力可通過與台灣電力的煤價掛鉤能源價格調整機制，紓緩煤價上漲的影響，儘管會出現滯後情況。

Electricity Generating Public Company Limited (EGCO) 透過投資 Gulf Electric 而擁有 50% 權益的泰國 Kaeng Khoi 2 期聯合循環燃氣渦輪發電廠，其第二組（即最後一組）發電機已如期於 2008 年 3 月投入商業運行。Kaeng Khoi 2 期電廠、BLCP 電廠（中電於 2006 年將在其中所持有的 50% 股權售予 EGCO），以及 EGCO 發電組合內的其他電廠全部以極高的可用率和安全度運作。這些項目的購電協議全部訂有燃料成本轉嫁條款，因此不受近期天然氣和燃煤價格急升的影響。5 月份，EGCO 出售在兩個小型發電商項目（由 Amata 集團擁有多數股權）的少數股權。EGCO 一直推行的增長策略，是專注於向泰國售電的大型跨境項目以及在當地的可再生能源項目。

與此同時，OneEnergy 繼續為越南的 1,200 兆瓦燃煤發電項目和印尼的 700 兆瓦燃煤發電項目進行前期開發工作。

2008 年下半年，OneEnergy 在區內的業務重點如下：

- 為台灣和平電力擴建項目可能進行新一輪的獨立發電商招標進行準備工作；
- 支持 EGCO 的增長策略；
- 為於印尼和越南有潛質發展的全新項目取得進展；及
- 研究參與競投將會招標的全新獨立發電商項目，並考慮參與於新加坡、菲律賓和印尼的收購機會。

## 人力資源

於 2008 年 6 月 30 日，集團共聘用 5,639 名僱員（2007 年為 5,996 名），其中 4,012 名受僱於香港電力及其相關業務，1,375 名受僱於澳洲、中國內地、印度、東南亞及台灣的業務，另有 252 名受僱於中電控股。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為 1,606 百萬港元（2007 年為 1,681 百萬港元），其中包括退休福利支銷 118 百萬港元（2007 年為 114 百萬港元）。

## 安全

在香港，今年上半年發生了三宗工傷事故。集團已完成調查工作，並採取措施加強安全管理。2007 年完成的安全氣候調查獲得 1,955 名僱員參與，現正落實調查結果所得的要點。安全獎勵計劃及安全隊長計劃亦已擴展到承辦商的運作層面，該等計劃旨在鼓勵僱員及管理層對全面落實安全實務作出承諾。

在中國內地，已完成調查防城港於 2008 年 4 月發生的承辦商潛水員意外身亡事故。調查識別了意外成因，並建議措施以加強對此等外界專門作業的管理。

我們繼續成功推行措施，包括推出行政人員安全領袖發展計劃和安全措施實施成效檢討，以改善集團的安全文化，尤其在香港以外的業務地點，我們更希望達致較當地常規更高的安全標準及安全意識。各主要附屬公司的資深經理也共同參與，制訂所需的安全系統及監控措施。

## 環境

空氣質素和氣候轉變仍然是中電最重視的環境管理事宜。

### 空氣質素

在香港，一系列空氣質素改善項目正進展理想：

- 在青山發電廠八台燃煤機組之中，有五台的煤噴燃器已完成翻新。這些機組的氧化氮排放量已減少約 12%。預計這個翻新項目將於 2009 年完成。
- 青山發電 B 廠四台各 677 兆瓦的機組正在加裝煙氣脫硫裝置，將有助大幅減少二氧化硫的排放，令電廠的運行與歐洲和日本的現代化電廠看齊。四台機組將於 2009 至 2011 年間逐一投產。這個減排項目對中電達至香港 2010 年的排放上限和長遠持續減少排放起關鍵作用。
- 集團的《綠樹藍天 美好明天》計劃中，設於深旺道變電站，全港首批之一的「空中樹林」項目已接近完成。其他措施包括上水運作中心的「辦公室綠化計劃」和參與政府的「明智減廢」計劃。

在中國內地，我們繼續為石橫、荷澤、聊城和神木電廠的燃煤發電設施加裝煙氣脫硫裝置，並預計於 2008 年完成工程。於安順 2 期、盤山和三河電廠的加裝工程經已竣工。

## 氣候轉變

中電與業務相關人士、決策者和政府顧問定期進行溝通，表明制定新政策的迫切性，尤其是須於 2013 年起，即《京都議定書》首階段（2008 至 2012 年）結束後生效的國際協議。中電通過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於 2008 年就電力行業未來的國際監管機制，在北京、約翰內斯堡和東京與相關人士進行一連串討論。電力行業項目第 3 期報告將會反映這些相關人士的意見，有關報告預期於下屆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締約國會議於 2008 年 12 月在波蘭舉行之之前完成。

在香港，中電深入社群推廣善用能源之道。我們向商業客戶提供能源審查和節能方案、為住宅客戶推廣高能源效益電器，致力向社會各界推廣節能方法。與此同時，我們為客戶推出綠化生活網站，以助他們加深了解氣候轉變、其對環境的影響，以及可以採取的應對措施。

在澳洲，氣候轉變已成為一項重大議題。2007 年 7 月以來，TRUenergy 承諾只要澳洲政府推出有效的全國排放交易計劃，TRUenergy 便會在 2050 年底前將排放量減少 60%。時至今日，TRUenergy 已減少 1.65 百萬公噸的排放，措施包括斥資數百萬元在雅洛恩電廠進行設備翻新計劃以提高熱效能。

建議推出的澳洲全國性排放交易計劃，是一項可顯著減少全國溫室氣體排放的承諾。自澳洲政府就建議的新交易計劃和相關規例展開諮詢以來，TRUenergy 一直參與其事，並支持引入排放交易計劃。然而，經濟及現時能源業界兩方面均需要順利過渡，以保障現有能源資產的價值，這點亦至關重要。由於取代現有的發電容量需時，這方針有助紓緩投資環境可能承受的不利風險，避免投資者於潔淨能源技術或其他新技術作出持續投資時受到影響。

於 7 月 16 日，澳洲聯邦政府發表萬眾期待的綠皮書，探討全國排放交易計劃的可能範疇及重點，此舉肯定了政府對受影響行業（包括燃煤發電業務）提供有限度的、單次性即時直接資助的承諾。政府建議採取一個三層援助方案，當中一部份將透過名為「電力行業調整計劃」的新機制來實施。聯邦政府綠皮書在引進全國排放交易計劃及以承擔經濟責任方式管理該計劃的推行之間，已經取得了平衡。TRUenergy 將繼續與聯邦政府合作，從而了解計劃的具體細節，務求為業務取得有利成果。

中電繼續參與由投資者主導的碳排放量披露計劃（CDP），並對 CDP6 作出了適時的回應。我們的報告深入討論集團的排放和趨勢、氣候轉變所帶來的風險、機遇和管理方法。我們提交的報告全文已登載於中電網站。

#### 可持續發展匯報

中電秉承重視透明度的傳統，於 2008 年 3 月公布其第二份網上《可持續發展報告》，以及一份較為精簡的印刷本《可持續發展報告——精要》。更新版本將連同中電的 2008 年《中期報告》在網上發布。

## 財務表現

未計單次性項目前營運盈利上升 270 百萬港元至 5,254 百萬港元，但股東應佔盈利則下跌 520 百萬港元至 5,610 百萬港元。單次性項目包括於 2008 年出售 SEAGas，以及於 2007 年轉讓和平電力產生的收益。

每項主要業務對集團的盈利貢獻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2008		2007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香港電力業務		<b>4,040</b>		3,756	284
香港售電予中國內地	<b>42</b>		61		
為香港供電的中國內地發電設施	<b>492</b>		399		
中國內地其他電力項目	<b>34</b>		62		
澳洲能源業務	<b>31</b>		484		
印度電力業務	<b>263</b>		175		
東南亞及台灣電力項目	<b>75</b>		266		
其他盈利	<b>454</b>		4		
其他投資／業務盈利		<b>1,391</b>		1,451	(60)
未分配財務開支淨額		<b>(1)</b>		(54)	
未分配集團費用		<b>(176)</b>		(169)	
營運盈利		<b>5,254</b>		4,984	270
其他收入		<b>423</b>		1,030	
TRUenergy 煤礦場沉降及外判成本		<b>(67)</b>		(249)	
Torrens Island 電廠遞延稅項撥回		<b>-</b>		365	
股東應佔盈利		<b>5,610</b>		6,130	(520)
每股盈利，港元計		<b>2.33</b>		2.55	(0.22)

香港的管制計劃業務仍然是集團主要的盈利來源，並錄得 284 百萬港元 (7.6%) 的增長。

燃煤價格不斷上升及煤電聯動的延誤，蠶食了中國內地電力項目的盈利。

澳洲業務的盈利減少，主要原因是澳洲電力市場價格波動，去年電力買賣合約估值未變現收益為 367 百萬港元，但今年則為未變現估值虧損 160 百萬港元。撇除上述市場價格波動的影響，澳洲業務的營運溢利因 2008 年 1 月電價上調及於大眾市場的銷售量增加而有所改善。

印度業務的盈利增加至 263 百萬港元 (2007 年為 175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自 2007 年底開始印度盧比匯價下跌，根據購電協議下的外匯賠償機制而取得補償。

東南亞及台灣電力項目的盈利貢獻減少，主要因為於和平電力的權益由40%減少至20%，以及其燃煤成本上升，加上來自OneEnergy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盈利」包括中華電力及其所佔青電撥回的389百萬港元遞延稅項，原因是2008/09財政年度香港利得稅率由17.5%減至16.5%。這是撥回於過往年度，利得稅率增至17.5%時股東所承擔的遞延稅項撥備。

2008年的「其他收入」是指集團出售於澳洲SEAGas的權益產生的單次性收益423百萬港元（除稅後），以及於2007年上半年把和平電力股權注入OneEnergy所產生的收益1,030百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摘錄自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計，但已由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以及審核委員會審閱。羅兵咸永道並無提出任何修訂意見，其審閱報告將隨附《中期報告》寄予股東。

##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計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收入	3, 4	<u>27,534</u>	<u>24,672</u>
支銷			
購買電力、燃氣及分銷服務		(9,337)	(8,165)
營運租賃及租賃服務費		(4,083)	(3,728)
員工支銷		(930)	(1,025)
燃料及其他營運開支		(4,506)	(3,268)
折舊及攤銷		(2,459)	(2,600)
		<u>(21,315)</u>	<u>(18,786)</u>
其他收入	5	<u>489</u>	<u>1,030</u>
營運溢利	6	6,708	6,916
財務開支		(2,292)	(2,338)
財務收入		68	81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1,469	1,505
聯營公司		(12)	-
		<u>5,941</u>	<u>6,164</u>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5,941	6,164
所得稅支銷	7	<u>(330)</u>	<u>(31)</u>
期內溢利		5,611	6,133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溢利		(1)	(3)
		<u>5,610</u>	<u>6,130</u>
股東應佔盈利		<u>5,610</u>	<u>6,130</u>
股息	8		
已派第 1 期中期股息		1,252	1,252
擬派第 2 期中期股息		1,252	1,252
		<u>2,504</u>	<u>2,504</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9	<u>2.33 港元</u>	<u>2.55 港元</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計

	附註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0	89,026	86,41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	2,175	2,196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8,847	8,135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8,110	17,684
聯營公司權益		314	299
應收融資租賃		2,747	3,130
遞延稅項資產		4,224	3,915
衍生金融工具		803	6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8	552
		<u>127,074</u>	<u>122,99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756	66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963	7,121
應收融資租賃		288	152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帳		280	132
衍生金融工具		2,465	2,427
銀行結存、現金及其他流動資金		2,265	2,779
		<u>16,017</u>	<u>13,278</u>
<b>流動負債</b>			
客戶按金		(3,660)	(3,58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790)	(6,023)
應繳所得稅		(444)	(23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021)	(2,868)
融資租賃責任		(1,382)	(1,431)
衍生金融工具		(1,779)	(1,689)
管制計劃儲備帳		(956)	(2,300)
		<u>(18,032)</u>	<u>(18,137)</u>
流動負債淨額		<u>(2,015)</u>	<u>(4,859)</u>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u>125,059</u>	<u>118,140</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計（續）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b>資金來源：</b>		
<b>權益</b>		
股本	12,041	12,041
股本溢價	1,164	1,164
儲備		
擬派股息	1,252	2,216
其他	53,680	48,480
股東資金	<u>68,137</u>	<u>63,901</u>
少數股東權益	96	95
	<u>68,233</u>	<u>63,996</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8,826	25,492
融資租賃責任	20,423	20,785
遞延稅項負債	6,161	6,344
衍生金融工具	532	5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884	964
	<u>56,826</u>	<u>54,144</u>
<b>權益及非流動負債</b>	<u>125,059</u>	<u>118,140</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集團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除採納了以下新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均與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的安排」；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 1. 編製基準（續）

以上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與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並不相關，或對其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會已於2008年8月12日批准發表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2. 財務風險

澳洲近期有關氣候轉變政策的發展，包括於7月發表的 Garnaut 氣候轉變檢討報告草案（「Garnaut 報告」）及政府的碳污染紓緩計劃綠皮書（「綠皮書」），對集團構成重大的財務風險。兩份報告均主張於2010年底引入排放交易計劃。

Garnaut 氣候轉變檢討由澳洲政府委託進行，以研究氣候轉變對澳洲經濟的影響，並就中長期的政策和政策框架提供意見。然而，是項檢討並不代表政府的政策決定。為諮詢公眾而發表的綠皮書勾劃出排放交易計劃擬採用的架構。綠皮書亦建議於引入排放交易計劃的時候，向燃煤發電廠提供有限度的直接資助，但沒有指明資助的額度或性質。政府在收集相關人士的意見後，擬於2008年12月發表白皮書，交代政府的最終政策。

排放交易計劃的推行，或會對 TRUenergy 的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特別是雅洛恩的褐煤發電業務。然而，Garnaut 報告和綠皮書只是政府在決策過程中可考慮的眾多意見的其中兩項，故排放交易計劃的推行仍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有鑑於此，排放交易計劃的推行對集團構成一項不能估量但具重大影響的市場風險。於2008年6月30日，由於排放交易計劃可能採用的結構及其影響仍然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未有反映推行排放交易計劃的影響（包括減值模型的現金流量或貼現率假設）。



## 4. 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電力銷售	21,401	20,457
租賃服務收入	2,067	1,104
融資租賃收入	234	233
燃氣銷售	2,484	1,655
其他收入	355	278
	<u>26,541</u>	<u>23,727</u>
撥自發展基金 <sup>(附註)</sup>	993	945
	<u>27,534</u>	<u>24,672</u>

附註：根據管制計劃協議，倘任何一年於香港的總電價收入超過或低於營運開支、准許溢利及稅項支出的總和，則超出數額須撥入發展基金，而不足之數則須由發展基金中扣除。

## 5. 其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出售 SEAGas 所產生的收益 <sup>(附註)</sup>	489	-
轉讓和平電力予 OneEnergy 所產生的收益	-	1,030
	<u>489</u>	<u>1,030</u>

附註：2008 年 6 月，集團以現金代價 880 百萬港元（117 百萬澳元）悉數出售其在澳洲 SEAGas 所持有的 33 1/3% 權益。

## 6.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b>扣除</b>		
員工開支		
薪金及其他開支	864	956
退休福利開支	66	69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67	61
TRUenergy 煤礦場沉降	96	-
TRUenergy 初始外判開支及相關資產撇帳	-	35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轉撥自權益帳的現金流量對沖	160	(16)
公平價值對沖	27	33
不符合作對沖資格的交易	170	(438)
	<u>170</u>	<u>(438)</u>
<b>計入</b>		
其他匯兌收益淨額	(15)	(12)
	<u>(15)</u>	<u>(12)</u>

## 7. 所得稅

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	355	268
香港以外	65	32
	<u>420</u>	<u>300</u>
遞延稅項		
香港 <sup>(附註)</sup>	(230)	131
香港以外	140	(400)
	<u>(90)</u>	<u>(269)</u>
	<u>330</u>	<u>31</u>

## 7. 所得稅（續）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2007年為17.5%）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乃根據所屬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附註：由於香港於2008/09財政年度的利得稅率由17.5%減至16.5%，故包括撥回327百萬港元的遞延稅項負債（2007年為無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		2007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已派第1期中期股息	0.52	1,252	0.52	1,252
擬派第2期中期股息	0.52	1,252	0.52	1,252
	<u>1.04</u>	<u>2,504</u>	<u>1.04</u>	<u>2,504</u>

董事會於2008年8月12日的會議中，宣布派發第2期中期股息每股0.52港元。該中期股息在本中期財務報表中並不列作應付股息，而是列為於2008年6月30日股東資金的一個組成部分。

##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	2007
股東應佔盈利，百萬港元計	<u>5,610</u>	<u>6,130</u>
已發行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計	<u>2,408,246</u>	<u>2,408,246</u>
每股盈利，港元計	<u>2.33</u>	<u>2.55</u>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公司並無任何攤薄性的權益工具（2007年並無攤薄性的權益工具），故每股基本及全面攤薄盈利相同。

## 10. 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於2008年6月30日，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總額為91,201百萬港元（2007年12月31日為88,609百萬港元）。以下為帳項變動詳情：

	固定資產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廠房、機器 及各項設備		總計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自置 百萬港元	租賃 百萬港元	自置 百萬港元	租賃 百萬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的 帳面淨值	7,442	4,823	56,827	17,321	86,413	2,1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20	-	28	-	348	-
添置	241	16	2,475	369	3,101	1
調撥及出售	(7)	(7)	(40)	(40)	(94)	-
折舊／攤銷	(113)	(131)	(1,520)	(532)	(2,296)	(25)
匯兌差額	76	-	1,475	3	1,554	3
<b>於2008年6月30日的 帳面淨值</b>	<b>7,959</b>	<b>4,701</b>	<b>59,245</b>	<b>17,121</b>	<b>89,026</b>	<b>2,175</b>
原值	10,552	9,658	91,926	36,249	148,385	2,417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2,593)	(4,957)	(32,681)	(19,128)	(59,359)	(242)
<b>於2008年6月30日的 帳面淨值</b>	<b>7,959</b>	<b>4,701</b>	<b>59,245</b>	<b>17,121</b>	<b>89,026</b>	<b>2,175</b>

集團在香港的租賃土地主要透過中期（即10至50年）租約持有。在管制計劃協議下，租賃土地被視作可賺取准許溢利的一種固定資產。

## 1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收帳款	7,314	5,47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06	1,598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101	5
往來帳 — 共同控制實體	42	45
	<b>9,963</b>	<b>7,121</b>

集團已為每項核心業務的客戶制訂相關的信貸政策。中華電力對其核心電力業務應收款項的信貸政策，是給予客戶在電費單發出後兩星期內繳付電費。客戶的應收款項結餘一般附有現金按金或銀行擔保作抵押。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的應收帳款信貸期介乎約30至60天。

## 1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2008年6月30日			總計 百萬港元	2007年12月31日			總計 百萬港元
	並無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撥備 百萬港元		並無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撥備 百萬港元	
未到期	6,775	31	(19)	6,787	4,876	36	(17)	4,895
已到期								
1-30天	279	40	(31)	288	278	25	(14)	289
31-90天	51	81	(56)	76	118	44	(28)	134
90天以上	11	366	(214)	163	20	355	(220)	155
	<b>7,116</b>	<b>518</b>	<b>(320)</b>	<b>7,314</b>	<b>5,292</b>	<b>460</b>	<b>(279)</b>	<b>5,473</b>

## 12.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付帳款	2,886	2,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54	2,503
往來帳 — 共同控制實體	1,450	748
	<b>6,790</b>	<b>6,023</b>

應付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30天或以下（包括未到期金額）	2,876	2,762
31-90天	3	3
90天以上	7	7
	<b>2,886</b>	<b>2,772</b>

## 13. 承擔

(A) 已批准但仍未計入中期財務報表的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的資本性開支如下：

	200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已簽約但仍未撥備	5,174	5,361
已批准但仍未簽約	7,864	6,917
	<b>13,038</b>	<b>12,278</b>

### 13. 承擔（續）

- (B) 為發展中國內地的電力項目，集團已參與多項合營企業安排。於2008年6月30日，集團仍須注入的股本餘額為998百萬港元（2007年12月31日為1,212百萬港元）。
- (C) 中華電力承諾向青電提供股東墊款，以配合青山發電B廠安裝減排設施的資金需要。惟埃克森美孚能源有限公司須提早通知中華電力，該項融資承諾才會生效，而提取的有效期為2008年10月2日起至減排設施第一台機組啓用後三個月內。因應有關要求的最高股東墊款額估計為5,734百萬港元（2007年12月31日為5,364百萬港元），並預期於2011年提供。

### 14. 或然負債

根據GPEC及其購電商Gujarat Urja Vikas Nigam Ltd. (GUVNL) 原本訂立的購電協議，當GPEC電廠的可用率達至68.5%（其後修訂為70%）以上，GUVNL須向GPEC支付「等同發電獎勵金」。GUVNL自1997年12月起一直支付這項獎勵金。2005年9月，GUVNL向Gujarat Electricity Regulatory Commission作出呈請，認為GUVNL不應支付在電廠宣布其可用率是以石腦油（而非天然氣）作為發電燃料期間的「等同發電獎勵金」。GUVNL的理據建基於印度政府在1995年發出的一項通知，有關通知說明以石腦油為燃料的電廠一概不得獲發「等同發電獎勵金」。有關的索償金額連同利息共計約1,328百萬港元（2007年12月31日為1,437百萬港元）。

經諮詢法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毋須在財務報表中為此提撥準備。

## 庫務作業情況的補充參考資料

集團於2008年上半年度籌措多項新融資，以繼續擴展香港的電力業務。中華電力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LP Power Hong Kong Financing Limited，於2008年6月發行總值340百萬港元、票面息率為4.20%，並於2015年到期的定息票據。這項票據乃透過CLP Power Hong Kong Financing Limited於2002年制定的中期票據發行計劃（MTN計劃）發行。於2008年6月30日，該MTN計劃已發行面值約77億港元的票據。另外，集團以具吸引力的息率於期內安排了500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額。

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的可用貸款總額為458億港元，其中包括TRUenergy及GPEC的192億港元。在可用貸款額之中，已動用的貸款額為318億港元，其中包括TRUenergy及GPEC所動用的157億港元。青電的可用貸款總額為76億港元，已動用的貸款額為70億港元。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的總負債對總資金比率為31.8%，扣除於2008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現金及其他流動資金後則下降至30.2%。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息盈利比率為8倍。

2008年4月，穆迪將中電控股的長期信貸評級，由A1調低至A2，並將中華電力的長期信貸評級由Aa3調低至A1，前景均為穩定。穆迪在其報告中表示，新管制計劃調低准許溢利，預料會對中華電力於2008年後的盈利及現金流量構成輕微壓力。信貸評級的調低，反映穆迪預期中電控股和中華電力的財政狀況將會稍遜從前，原因是穆迪認為中電集團的資本管理計劃將令中華電力於2008年後利用借貸向中電控股支付股息，因而提高中華電力的負債比率。穆迪預期中華電力穩定的現金流量，將繼續反映於中電控股和中華電力的評級。

2008年6月，標準普爾將中電控股的長期信貸評級，由A調低至A-，並將中華電力的長期信貸評級由A+調低至A，前景均為穩定。標準普爾認為，新評級反映中華電力的信貸狀況將因多項因素而轉遜，包括新管制計劃利潤、負債比率上升，以及中電控股的海外投資因表現疲弱而令回報波動增加。另一方面，標準普爾認為中電控股將繼續受惠於中華電力的充裕現金流量、更廣泛的經營地域及業務範疇、嚴謹的投資方針，以及風險管理實務。2008年4月，標準普爾亦將TRUenergy Holdings的長期信貸評級，由BBB+調低至BBB，前景負面。標準普爾在報告中指出，評級的調低，反映TRUenergy Holdings的營運表現較預期遜色。評級前景負面，反映該公司於中期內實現營運計劃的能力備受關注。若TRUenergy Holdings於未來一年未能改善營運表現及加強信

貸狀況，其評級將被調低。但若TRUenergy在未來12至18個月內增強營運穩定性及改善信貸狀況，其前景評級可以轉為穩定。

集團的投資和業務營運均涉及外匯、息率及信貸風險，以及與在澳洲買賣電力相關的價格風險。我們積極管理這些風險，利用不同的衍生工具，務求將利率與價格的波動對盈利、儲備及客戶電價的影響減至最低。同時，我們利用「風險值計算模式」及壓力測試技術監察風險水平。除了澳洲業務的若干能源買賣活動外，所有衍生工具只用作對沖用途。

於2008年6月30日，集團未到期的衍生金融工具總額為993億港元，其公平價值為淨盈餘957百萬港元，代表此等合約若於2008年6月30日平倉，集團將可收取這筆淨額。

## 企業管治

我們在2008年2月28日發表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2007年報）中指出，公司於2005年2月28日已採納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中電守則）。除了有一個情況例外，中電守則涵蓋香港聯合交易所發表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聯交所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該項偏離聯交所守則建議最佳常規的事項是有關「上市公司應公布及發表季度業績報告」的建議。中電發表的季度簡報載有主要的財務及商業資料，其中包括季度收入、電力銷售數據、中期股息及主要業務進展等，但並無發表季度財務業績報告，原因是我們認為季度報告原則上及實際上對股東並無重大意義，有關的理據詳見本公司2007年報第10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2008年內，我們的企業管治實務有進一步的發展。我們印製《股東指引》，其中載有關於中電股東權利的常見問題及答案，以及怎樣充分行使及享有這些權利的方法。

於2008年上半年，董事會出現了多項人事變動。2008年1月1日，戴伯樂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2008年4月1日，馮國綸博士退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李德信先生亦於2008年4月29日退任為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6月1日，楊敏德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的個人資料已載於中電網站。

除下述變動外，董事委員會的組成與「企業管治報告」（第 110，111 及 118 頁）所載者相同：

- 規管事務委員會於 2008 年 3 月 1 日解散，所有有關香港電力業務規管機制的重要事宜將提交董事會全體成員審理。
- 社會、環境及操守委員會之名稱已於 2008 年 4 月 1 日更改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 馮國綸博士於 2008 年 4 月 1 日退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亦辭任提名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職務。
- 陸鍾漢先生於 2008 年 4 月 1 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認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制度足夠而饒有成效。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出現任何可能影響股東的重要事項。集團內部審計部於這段期間所提交關於集團事務的 12 份報告中，只有 1 份顯示有關的內部監控未達滿意水平。集團現正處理有關事宜。有關中電內部監控制度的標準、程序和成效已詳載於本公司 2007 年報第 114 至 116 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聯交所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實務，以及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委任自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主席及一位成員則具備合適的財務專業資格和經驗。

在本公司於 2008 年 4 月 29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已通過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公司自 1989 年開始已採納自行制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中電證券守則），其內容主要按照上市規則附錄 10 的標準守則而編製。中電證券守則亦適用於高層管理人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集團總監—常務董事（香港）、集團總監—常務董事（澳洲）、中國區總裁、常務董事（印度）、OneEnergy Limited 行政總裁、集團總監—營運

及集團總監－企業財務及拓展，他們的個人資料已載於中電網站）和其他「特定人士」（如中電集團的高級經理等）。一直以來，中電證券守則因應新的規管要求，以及確保中電控股的證券權益披露機制不斷強化，而相應作出更新。

現行的中電證券守則已採納了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定的行為守則。

經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已確認在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今日宣布派發第 2 期中期股息每股 0.52 港元（2007 年為每股 0.52 港元），此股息將於 2008 年 9 月 12 日派發予 2008 年 9 月 2 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此項每股 0.52 港元的股息乃按照現時已發行共 2,408,245,900 股每股面值 5.00 港元的股份派發。

公司將於 2008 年 9 月 3 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收取第 2 期中期股息每股 0.52 港元的人士，務請於 2008 年 9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字樓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姚慧兒

香港，2008 年 8 月 12 日

載有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的中期報告，將於 2008 年 8 月 19 日  
載列於公司網站 [www.clpgroup.com](http://www.clpgroup.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  
並將於 2008 年 8 月 29 日寄予股東。

---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麥高利先生、  
利約翰先生、畢紹傳先生、貝思賢先生、  
韋志滔先生、李銳波博士及戴伯樂先生  
(梁金德先生為其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士元爵士、莫偉龍先生、陸鍾漢先生、  
簡文樂先生、徐林倩麗教授、艾廷頓爵士、  
利定昌先生及楊敏德女士

**執行董事：** 包立賢先生、謝伯榮先生及林英偉先生